

##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变更捐赠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一、变更的具体情况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意信息”）于2022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捐赠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的投资”）与广东省和的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签署了《捐赠协议》，为推动公益慈善发展，美的投资拟向基金会无偿捐赠公司股份 41,990,400 股，占公告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 10.54%。

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收到美的投资与基金会就捐赠事宜签署的《变更补充协议》。现公司将《变更补充协议》内容公告如下：

甲方：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省和的慈善基金会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为简化乙方持股管理难度，依法保障双方合法权利，双方同意甲方捐赠有价证券赛意信息（证券代码 SZ:300687），捐赠数量由 41,990,400 股变更为 20,000,000 股。

2、交付时间变更为自 2023 年 5 月起，依照证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过户登记。

3、原协议约定的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协议跟原协议约定不一致的地方以补充协议为准。

4、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二、本次捐赠完成前后各方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股情况  |                         | 本次变动后持股情况  |                         |
|-------------------|------------|------------|-------------------------|------------|-------------------------|
|                   |            | 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br>扣除回购股份<br>数比例 | 股数（股）      | 占公司总股本<br>扣除回购股份<br>数比例 |
| 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br>有限公司 | 合计持有股份     | 41,990,400 | 10.45%                  | 21,990,400 | 5.47%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41,990,400 | 10.45%                  | 21,990,400 | 5.47%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广东省和的慈善<br>基金会    | 合计持有股份     | 0          | 0%                      | 20,000,000 | 4.98%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20,000,000 | 4.98%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注：公司总股本为 403,863,849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 2,187,888 股，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为 401,675,961 股。

### 三、本次捐赠事项涉及承诺及履行情况

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1、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将根据实际情况自主决定是否减持及减持数量。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佛山市美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部分承诺已履行完毕，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捐赠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捐赠事宜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